

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代課、代理教師甄選簡章(留職停薪缺)

一、依據：

- (一)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規定訂定之。
- (二)教育部頒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二、甄選科目及錄取名額：

甄選科目	正取名額	備取名額	備註
國文科	1	2	1. 本校為完全中學(高、國中)，教師任教含高、國中部教學。 2. 甄選錄取者，需配合指導教學活動與競賽。 3. 聘期自 110 年 1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4 月 15 日止，聘期以至代理實際原因消滅為止。

三、簡章公告時間及方式：

- (一)時間：110 年 10 月 5 日(星期二)起自行下載簡章及報名表。
- (二)公告網站：本校網站及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就業大師網站。

四、報名資格：

- (一)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13 條各款資格者。
- (二)具有中等學校該科合格教師資格。
- (三)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
- (四)未有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之一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33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凡未符合報名資格而報名者，如涉及刑責應自負法律責任，如於報名時未及時發現或持偽造證明文件，於錄取聘任後亦應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或解聘之)。

五、報名方式

- (一)即日起上班時間親自到校報名或郵寄報名。
- (二)報名時應繳交下列表件。
 - 1、報名表一份(附件一)。
 - 2、大學以上學歷證件影印本。
 - 3、合格教師證書影印本(實習教師准以實習教師證書代替)。
 - 4、聲明書(附件二)。
 - 5、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切結書(附件三)

六、甄選方式、時間、地點、分數計算及放榜：

- (一)甄選方式：報名資料經書審通過後，個別通知試教與面談。
- (二)甄選日期：個別通知。
- (三)甄選時間：個別通知。
- (四)甄選地點：本校指定教室。
- (五)試教時間 20 分鐘(含教學演示 15 分鐘及專業問答 5 分鐘)；口試時間 10 分鐘。
- (六)試教範圍個別通知；口試依儀容舉止、表達能力、教育理念、教學專業、服務抱負等項目評定成績。
- (七)試教佔總成績 60%，口試佔總成績 40%。

*甄選完成後，按總成績高低順序選取三名為甄選合格人員(試教及口試原始平均分數未達 80 分，則不予錄取)，提請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審查通過後由校長圈選正取 1 人，其餘 2 人列為備取人員。

(八)甄選放榜：個別通知。

七、報到：

(一)錄取人員請於接獲通知後至本校人事室報到。

(二)請攜帶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印本、學歷有關證件正本。

(三)逾期或證件未全者，以棄權論，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當事人不得異議。

八、本簡章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則：

一、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及教育部頒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辦理。

二、凡經錄取人員需配合指導各科教學活動與競賽，否則不予聘任。

三、繳驗之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法律責任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四、經甄選錄取者，須同意本校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查證，如經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被害人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

五、甄試當日如因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須變更時，將公告於本校網站，應考人請務必自行上網查詢，不另行通知。

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疫，應考人因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被限制不得外出者不得應試，報名時繳交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切結書(附件三)，並於應試期間自備口罩及全程配戴，且遵守本校防疫措施。

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代課、代理甄選報名表(附件一)

甄選科目

請貼二吋半身相片	姓 名	
	性 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住址	
	市話	
	手機	
學經歷	高中：	
	大學：	
	研究所：	
	經歷(含指導社團經歷及服務優良事蹟)：	
教育理念		
興趣		
擔任行政職務之經驗與意願		
教學相關之專長		

聲明書

(附件二)

立聲明書人_____參加 貴校(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辦理之 110 學年度代課、代理教師甄選，如有下列情形之一時，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倘涉及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特此聲明。

一、未於規定時間繳交繳交之證明文件。

二、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

三、經通知錄取，未依規定時間報到。

四、經回聘後，未至貴校服務。

五、有教師法第 14 條各款規定情事之一者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33 條所列各款情事之一。

六、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被害人。

此致

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

立聲明書人：(簽章)

身分證號碼：

通 訊 處：

電 話：

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正面)	(反面)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

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110學年度代課、代理教師甄選(附件三)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切結書

本人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報名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110學年度代課、代理教師甄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倘若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致使無法順利參與，遵照貴校因應防疫措施，如下列，不得有異議。

- 1、應試前已知為上述列管者，不得應試。
- 2、應試過程中被列為上述列管者，中止應試。

此致

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號碼：

通 訊 處：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